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盐城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八方智能科技（南京）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，采购编号为JSZC-320900-JZCG-G2025-0072的盐城市智慧住建综合管理平台（城市体检与更新子系统）项目（项目名称）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盐城市智慧住建综合管理平台（城市体检与更新子系统）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八方智能科技（南京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7人，营业收入为2040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86.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八方智能科技（南京）有限公司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6 年 01 月 08 日



备注 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 2：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（如项目全面面向中小企业，则资格审查不通过）。

